

## 江苏优生活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袁华翔及其配偶郭烈萍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兼总经理卢佳丽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连带保证，预计保证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袁华翔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并担任董事长；郭烈萍系袁华翔配偶；卢佳丽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袁华翔	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蚕种场新村4幢301室	-	-
郭烈萍	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蚕种场新村4幢301室	-	-
卢佳丽	昆山市巴城镇天伦随园善水巷书院街22号	-	-

(二)关联关系

袁华翔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并担任董事长；郭烈萍系袁华翔配偶；卢佳丽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袁华翔及其配偶郭烈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兼总经理卢佳丽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预计保证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袁华翔夫妇、卢佳丽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连带保证，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的正常需求，是必要的。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优生活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优生活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